

~寒假有夠 Fun~冬令營

108 年度身心障礙兒童寒假照顧服務計劃

壹、前言：

心路社會福利基金會自民國 76 年成立以來，一直以「為身心障礙者提供優質的專業服務」為宗旨，結合復健醫療、特教、社工等專業，為個案及其家庭提供專業整合的服務；心路自 94 年承接「新竹市身心障礙福利服務中心附設兒童日托中心」以來，至今 13 年多皆在中央與地方政府評鑑中獲得優甲等之品質肯定。一路走來，感謝政府單位及服務使用者的支持。自 105 年起「新竹市身心障礙福利服務中心附設兒童日托中心」正式更名為「**新竹市兒童日間服務中心**」，其服務共包含身心障礙兒童 0-6 歲兒童日間照顧服務，以及國小一至六年級學期間之課後照顧服務。

每年的寒暑假對於家有國小身障兒童的家庭來說，在照顧上是一大的負擔，除了要照顧孩子的各項生活所需及休閒生活外，家長亦有工作要兼顧。因此，心路期待在寒暑假的課後照顧服務，讓孩子能在寒暑假期間持續學習，並減輕家長照顧之負擔，故提出本計畫。

貳、辦理目的：

- 一、為提供就讀國小之身心障礙兒童，在寒假期間能持續學習，避免已習得之技能中斷，同時提供各種有趣之課程，豐富孩子寒假之生活。
- 二、減輕家庭照顧負擔、提供喘息機會。

參、指導單位：新竹市政府

肆、辦理單位：心路社會福利基金會新竹分事務所

伍、服務期程與服務時間：

日期：民國 108 年 1 月 21 日(一)至 108 年 2 月 1 日(五)止，共計上課 10 日(2 週)。

時間：週一至週五 08：30~16：30。

陸、服務地點：新竹市身心障礙福利服務中心 7 樓

柒、服務對象、人數及錄取順序：

- 一、服務對象：設籍新竹市，並就讀國小一至六年級領有身心障礙手冊/證明之學童。
- 二、服務人數：108 年寒假照顧服務共計服務總人數為 30 人。
- 三、錄取順序：

下列一至四項資格條件，加總積分分數越高者為優先錄取，若積分相同時，序位越前面者優先；積分與序位皆相同時則以抽籤方式決定之。

資格	積分	序位	證明文件
父母或監護人為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	4分	1	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證明書
父母或監護人領有身心障礙證明(手冊)、父母皆歿或家戶內有二位以上身心障礙人士或子女(與申請寒假服務為兄弟姐妹關係者)	3分	2	身心障礙手冊證明(手冊)、戶籍謄本或新式戶口名簿(限甲式、丙式)
單親家庭或特殊境遇家庭之適齡子女	2分	3	三個月內申請之戶籍謄本或新式戶口名簿(限甲式、丙式)、特殊境遇家庭核定公文
一般家庭(含寄養家庭)	1分	4	戶口名簿影本

捌、辦理程序：

一、領表及報名：

- (一)領表：1. 親自領表：108年01月02日(三)至01月08日(二)下午5:30止，至新竹市竹蓮街6號7樓(新竹市兒童日間服務中心)領取。
2. 上網下載：至新竹市特教資源網下載相關表件 (<http://special.hc.edu.tw/WebMaster/>)
3. 請至 <https://goo.gl/h2wf7t> 下載相關表件。

- (二)報名：108年01月02日(三)至108年01月08日(二)下午5:30備妥相關資料親至本中心報名。(地址：新竹市竹蓮街6號7樓 電話：03-5612511)

(三)報名應備表件：

- 報名表。(參見附件)
- 有效期限內之身心障礙手冊/證明影本乙份。
- 其他相關文件(如低收入戶證明、中低收入證明、三個月內之戶籍謄本或新式<限甲式、丙式>戶口名簿、特殊境遇家庭核定公文)。

備註：若收托名額超過預計收托人數，**預計108年01月10日(四)11點**，於新竹市身心障礙福利服務中心7樓會議室以公開抽籤方式決定安置名單。

二、公告錄取及備取名單：

108年01月10日(四)，下午2點整，公告錄取及備取名單於本中心7樓公佈欄，並於當日電話通知錄取資格。

三、通知錄取學生辦理報到：

自108年01月10日(四)下午4時起至108年01月14日(一)下午5:30止，備妥相關文件親至本中心辦理，並繳納全額費用，即完成報到手續。

備註1：未於報到期間完成報到手續者，視同放棄安置名額，將通知備取名單遞補。

備註2：錄取後若欲取消，請於1/17(四)前告知本中心；無故不參與者，將取消其下次之報名資格。

玖、收費金額：

- 低收入戶身心障礙學生免費。
- 中低收入戶身心障礙學生收費1,000元。
- 一般戶身心障礙學生收費2,000元。

壹拾、洽詢資訊：

聯絡單位：財團法人心路社會福利基金會-新竹分事務所

聯絡地址：新竹市竹蓮街6號7樓 洽詢電話：(03) 561-2511 洽詢人員：廖蕙津 社工

心路基金會新竹分事務所

~寒假有夠 Fun~冬令營

報名表

學童姓名：_____ 身分證字號：_____

 出生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性別：男 女

戶籍地址：_____市_____區

父親姓名：_____ 電話(0)：_____ 手機：_____

母親姓名：_____ 電話(0)：_____ 手機：_____

身心障礙手冊/證明 (請附正反面影本)

 障礙類別：_____ 障礙程度：極重度 重度 中度 輕度

 就讀學校：_____國小_____年級 特教班 資源班

 早、延托需求： A：上午 7：30~8：30 D：下午 4：30~5：30

 B：上午 8：00~8：30 (不收費) E：下午 4：30~6：00

 C：下午 4：30~5：00 (不收費) F：下午 4：30~6：30

報名資格：請在符合資格的欄位處打『✓』

資格	積分	序位	證明文件	符合資格者 請打✓
父母或監護人為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	4分	1	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證明書	
父母或監護人領有身心障礙證明(手冊)、父母皆歿或家戶內有二位以上身心障礙人士或子女(與申請寒暑假服務為兄弟姐妹關係者)	3分	2	身心障礙手冊證明(手冊)、戶籍謄本或新式戶口名簿(限甲式、丙式)	
單親家庭或特殊境遇家庭之適齡子女	2分	3	三個月內之戶籍謄本或新式戶口名簿(限甲式、丙式)、特殊境遇家庭核定公文	
一般家庭(含寄養家庭)	1分	4	戶口名簿影本	

寒假照顧服務期間：01/21~02/01，共 10 日。上課時間為早上 8：30~下午 4：30。

家長：_____ 填寫日期：108 年 01 月_____日

 (請勾選)本人同意貴會得於法律許可之範圍內，蒐集、處理及利用本人上述個人資料。

※法定告知事項：本會向您取得之個人資料包含：姓名、身份證統一編號、地址、電話等資料。本會蒐集、處理及利用您個人資料之目的為：服務使用者資料管理、服務與資源連結、提供政府機關相關資料，本會調查研究與統計分析、活動聯繫及會務活動使用。本會將遵守「個人資料保護法」之規定，妥善保護您的個人資訊。就您的個人資料您得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向本會主張如下權利：查詢、閱覽、複製、補充、更正、刪除及請求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若您欲行使上述權利，請您親自於上班時間以電話或傳真與心路基金會聯繫。您亦可拒絕提供相關之個人資料，惟將無法及時享有心路基金會提供之相關活動與獲取各項資訊之權利。